

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：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
承辦人：朱姿穎

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57762

傳真：03-4229546

電子信箱：zoechu@nc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大人一字第1151800401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5AI01745_1_04161433014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法律與政府學系誠徵「專任人員-行政助理」徵才資訊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有意應徵者，請於115年6月21日前將下列文件以電子郵件寄送至用人單位連絡人信箱（ncu33416@cc.ncu.edu.

tw），如需確認應徵文件是否寄達，請自行於上班時間致電聯絡人確認；郵件主旨請註明「應徵法律與政府學系專任人員-求職者姓名」。

（一）個人履歷及自傳。

（二）最高學（經）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
（三）相關英檢證明。

（四）證照專長等與本職務相關之證明文件影本。

二、本職缺聯絡人：03-4227151分機33417，彭小姐。

三、其餘應徵相關資訊詳附件-徵才資訊。

正本：北部公私立大學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6/04 16:28:00
交換章

總收文 115.06.05



1150007892